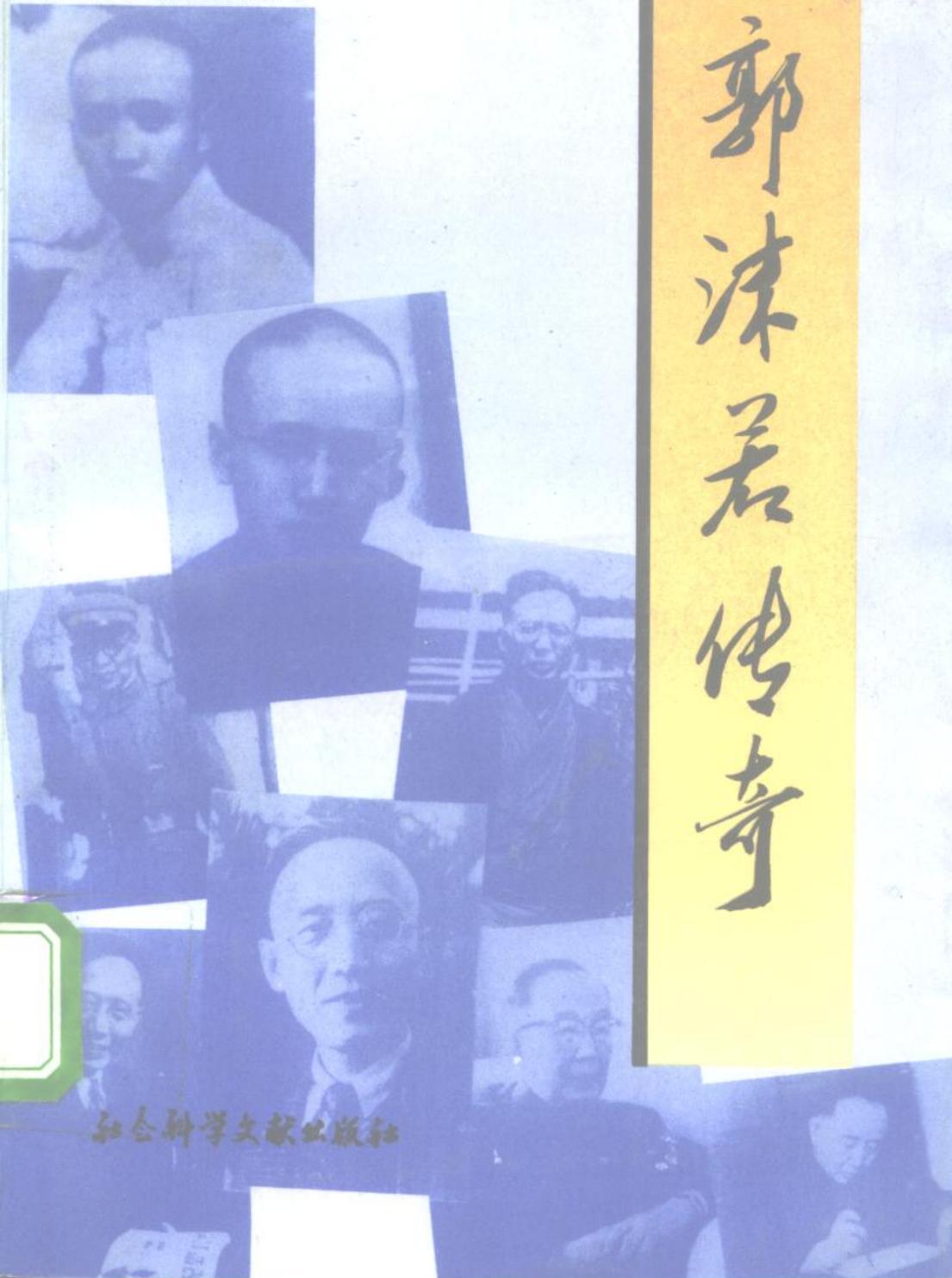


刘茂林 编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郭沫若传奇

刘茂林 编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京)新登字 028 号

郭沫若传奇

刘茂林 编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5 号 邮政编码:100732)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二〇二工厂印刷

850×1168 开本 1/32 12.25 印张 312 千字

印数 00001—3500

1994 年 3 月第一版 1994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050-478-6/K·39 定价:8.9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写 在 前 面

郭沫若是一个天才，也是一个典型，二十世纪中国知识分子的典型，中国近现代文化的典型。

郭沫若虽离我们而去，人们却在追寻他，企图接近他。

寻找他，就是寻找历史，寻找现在，寻找未来，寻找自我。

郭沫若不是木乃伊。他是一个感情异常丰富，性格活跃，血肉丰满的人。活现他的人生，才能更深刻地认识他的思想，他的成就，他的影响。

人人心中都有一个郭沫若的影子，我也有。但我想更清晰地看到他，接近他。于是我便去寻找，找他的书，他的文，他亲人的回忆，他师友的形容，他环境的影响……从那些历史的年轮中，从那些被凝固化或幻化的文字中，我看到了一个真实的郭沫若。我想给他画影图形，略去那些人所熟知的文化的、学术的诸多内容，让他以一个血肉之躯回到我们中间来。本书虽属传奇，自信仍能不离真实，不致有损伟人形象。

我是郭沫若的研究者，也是他的崇拜者，然而我并不崇拜偶像，我是在追寻一个师友的真实人生。读者如能从此书中更加接近郭沫若，我将不甚欣慰。

对给予本书热诚支持的叶桂生、沈恒炎等诸友，以及社科文献出版社诸同志，在此一并表示谢忱。

刘 茂 林
1993年7月1日

篇 目

写在前面

一 梦豹入怀沫若出世	(1)
二 入家塾初露才华	(11)
三 芭蕉花与百岁坊	(24)
四 读闲书情窦初开	(32)
五 夺文魁气坏老童生	(41)
六 叮咚井与胭脂巷	(50)
七 哭歧路“猪头望三郎”	(59)
八 八大行星与转转会	(66)
九 生恶疾叔嫂暗相思	(74)
十 夜走酆都吓坏亲娘	(84)
十一 闹风潮两次遭除名	(92)
十二 灌锦江边“溜溜马”	(104)
十三 国会请愿都喇嘛施威	(115)
十四 大变局五光十色	(125)
十五 办团练两姓成仇	(138)
十六 “流碧姑”与“黑猫夫人”	(146)
十七 试难题“拓都与么匿”	(163)
十八 苹果酸甜东渡扶桑	(176)
十九 苦求学绝处逢安娜	(187)
二十 佐藤富子与菊子姑娘	(200)
二十一 博多湾的自由与现实	(213)

2R04/05

二十二	意态颠狂塑《女神》.....	(223)
二十三	花坛巷里的长睫毛.....	(233)
二十四	酒酣耳热亲吻胡适.....	(247)
二十五	哑板花炮愁过新年.....	(257)
二十六	城隍庙里烤香炉.....	(265)
二十七	漂流人遇漂流人.....	(275)
二十八	孤山梅花香袭人.....	(285)
二十九	书生戎马赴征程.....	(297)
三十	识奸谋军书讨蒋.....	(309)
三十一	夜走流沙巾帼慰惊魂.....	(323)
三十二	江户川边的天涯囚客.....	(339)
三十三	甲骨金石自励坚贞.....	(353)
三十四	别妇抛雏断藕丝.....	(362)
三十五	移情阿妹“拍拖”于立群.....	(374)

一 梦豹入怀沫若出世

峨眉三山位于四川成都盆地的西南部，七十二峰连绵叠翠，势如苍龙。就在二峨山的美女峰下，有一个沙湾场。

镇子不大，清末时只有 200 多户人家。一条南北直街，长约两华里。西倚二峨山，东临大渡河，依山面水。木结构的砖瓦街房鳞次栉比，店铺两两相对，不足两丈宽的街道，铺的是青石板。各家店面廊檐宽阔，夏季还搭上五颜六色的遮檐凉蓬，加上酒招、店幌，把整个一条街面妆点得色彩斑烂，呈现出中国南方小镇的特色。每逢二、四、七、十的场期，四乡八镇的小商小贩和农民们，肩挑背负着自己的货物和农产品，络绎不绝地来赶场，在街道两旁设摊搭棚。走江湖的郎中，耍杂耍的卖艺人，也都早早地占据着一块地盘。

太阳升起了，走亲戚的，购物品的，逛市场的，特别是那些青年男女们，趁此场期谈情说爱，都拥向了这个小镇。还有那些乞丐和扒手们也趁此机会挤在人堆里发财。

于是，整个街道，人头攒动，摩肩接踵。小商小贩的叫卖声，江湖医生沙哑的吆喝声，街头艺人的卖艺声，小饭摊子上的锅碗瓢勺声，喊声，笑声，骂声，锣声，鼓声，汇成了一个杂乱无章的交响曲。

就在这条街的下场靠山的一面，有一家卖烟酒茶糖油盐鸦片的三开间店面，柜台旁的立柱上，挂着一面苏体金字招牌，写着“郭鸣兴达号”五个大字。店堂里几根壁柱上分别挂着墨底金字的几面木牌：“货真价实”，“童叟无欺”，“财源亨通”。

提起“郭鸣兴达号”的老主人郭明德，方圆几十里内，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人人尊之为秀山公。秀山公左脸太阳穴上有一个三角形的黄色痣瘢，所以人们又送了他一个绰号，叫他“金脸大王”。他和他的一个兄弟，是当地清水袍哥组织的舵把子，执掌过沙湾码

头。拜在他门下的弟子就有几百人。秀山公为人刚强、耿直，行侠仗义，交游广阔，拯贫济困，一诺千金，因此人们又称他“金刚佛”。在当时铜河（大渡河）、雅河（青衣江）、府河（岷江）的三河地区很有名声。他去世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影响依然存在。

有过这么一件事：在秀山公去世后数年，他的三儿子郭朝沛经营店铺。有一次派人去云南采办鸦片烟土，一共买了十几担货，雇人挑了回来。那知走到离沙湾场30里的千佛崖地方，遭到了土匪抢劫。挑脚的逃散了，采办的人跑回来哭诉。郭家大吃一惊，认为这是过去从不曾发生过的事，这次要算头一遭了。就在郭家派人打听这批货物下落的时候，第二天一清早，店伙计刘老大打开店门，准备下店堂门板的时候，“奇怪，快来看，这是什么东西？”刘老大喊。

另一个伙计刘老么马上跑过来，一看两边柜台上堆满了一包包东西，上面还压了一张字条。

他们拿着字条立刻跑进了后堂，叫醒了郭朝沛。

郭朝沛整夜都未睡好，一直为丢失的烟土犯嘀咕。这是一大笔损失，过去，仗着父亲的光威，北上乐山、成都，南下云南，东达宜宾、重庆，西至峨边、汉源，从来没有出过差池，这次竟然失手，莫不是燕去楼空，人走茶凉！他要打听出一个究竟来。想着想着，到天快亮时才迷迷糊糊睡去。这时忽然听到刘老大叫他，猛然一惊，翻身下了床。夫人杜苏福这时在后面厨房做饭，闻声也赶到前边来了。他们走进店堂一看，只见一包包烟土整齐地堆放在他家沿街的柜台上。再看那字条上写道：

得罪了。动手时疑是外来的客商，入手后查出一封信，才知道此物的主人。谨将原物归还原主。惊扰了，恕罪。

下边未署姓名，也不知从何处送来。这一直成了一个未解之谜。于此可见秀山公在当地的影响。

由于秀山公的疏财仗义，父亲留给他的一份家业便日渐凋零。他无力供给三个儿子全部读书，只让大儿子走仕途经济道路，把老二老三送去学徒，学经商，以便日后管好家里的店铺、糟房和盐井。

由于年老体衰，秀山公感到需要一个帮手。他见老三郭朝沛，聪明机警，很有经济头脑，年龄虽小，经营上的事他却非常清楚，不时地还给秀山公出点主意。秀山公决心将他从外婆家的盐井上叫回来，协助他管理沙湾的店铺。

13岁的郭朝沛，虽然只读了6年私塾，然而他的珠算却非常熟练，一般加减乘除，比笔算还快，还准。他的实干精神和自信心，在少年时代就显露了出来。他敢于只身跑铜河，跑府河，跑雅河，买卖鸦片，兑换银钱，贩运粮食；在镇上还经营着酿酒、榨油。他仗着父亲的光威和自己的才干，居然屡屡赚钱。秀山公见儿子能干，不久就将家务管理全部交给了他。朝沛便成了郭家的少年当家人。在他当家后的不几年间，就把已经凋零的家业恢复了起来，买田地，买盐井，买房廊，居然成了沙湾场的首富。

就在郭朝沛23岁的时候，秀山公不幸得病去世，接着母亲也相继弃世，留下一个老祖母。俗话说：“大树底下好乘凉。”秀山公一死，渐渐地兄弟妯娌之间就说起了不少闲话。什么“经手不穷”啦，什么“私房钱一定不少”啦，什么“那有猫儿不偷鱼，那有老鼠不偷油”啦，这些话，不时地传进朝沛夫妻的耳朵里。人家没有公开挑明，自己只有忍气吞声。朝沛对他妻子说：“真是天地良心！我们吃了这么多苦，他们坐享其成，到头来反而说出这样的话来，叫人实在在气闷！”

妻子说：“你也不要为这事生气，谁叫你是当家人呢！俗话说：‘当家人，恶水缸，什么东西都得往里装。’”

“家里的帐一笔一笔记得清清楚楚，怎能这样黄口白牙！”朝沛愤愤地道。

“依我看，”妻子说，“俗语道：‘家有长子，国有大臣’，你不如就此把这个管事权交给大哥。免得外人起疑心，好象我们一定要把着

似的。”

朝沛点头道：“嗯，我也是这样想的。”从此，郭朝沛足有十几年不管家。

1892年初春，朝沛的妻子杜苏福怀上了第八胎。那年头，人们既没有计划生育的观念，又没有节育措施，正常妇女而去堕胎的绝对没有。当时人们都讲“多子多福”、“儿孙满堂”、“四世同堂”、“五世同堂”，即使最穷的人家养活不了许多孩子，也得生下来再送人。郭家是个大家族，又是沙湾场上数一数二的人家，更不可能有节育的观念。

提起杜氏夫人，家里从上到下，街坊邻舍，亲戚朋友，没有不翘大姆指的。

杜苏福出生在一个零落的官宦人家。她的祖父杜慕樊是清代嘉定府有名的宿儒。父亲杜宝田被清王朝封为中宪大夫，历任贵州省龙泉、广顺、修文、黄平等州知州。她的大哥杜开诚，世袭清王朝的云骑尉。她生在父亲做黄平州官的任上。在她出生的第二年，黄平州发生了苗民起义。起义军率众攻打州城。在弹尽援绝的情况下，她父亲杜宝田以身殉清。他怕在他死后全家遭到污辱，便逼住他的妻儿子女自杀。杜苏福当时刚满一周岁，母亲和三姐，在她父亲的监督下，跳进了府里后花园的莲花池。宋奶奶抱着刚满四岁的四姐，也在她父亲的逼迫下，跳进了莲花池。杜苏福的奶奶刘氏，已抱着她走进了池塘。就在这时，起义军杀进府门，父亲匆忙前去御敌，不幸殉职。

刘奶奶不想死。她想，投水和被乱军杀死，虽然都是死，但遇乱军还有可能逃出。她有个女儿嫁在贵阳，她也舍不得她的女儿。再说怀里的幼儿也不应该死。于是，她就背着杜苏福，从府衙的后园逃了出来。路上遇到了乱兵，抢走了她的金钗银镯。第二天，他们又遇到了一帮土匪。连刘妈身上穿的衣服也被抢光，杜苏福也只剩下身上穿的两件单衣。刘妈只好脱下孩子身上一件来围住自己的下身，又向农民讨了一些稻草披在身上遮羞、御寒。他们白天沿路

乞讨，夜间在破庙栖身，好不容易走到了贵阳。刘妈找到了女儿，并将杜苏福送到素与杜家相交的但太史家。

苗民起义在清政府的残酷镇压下被平息了。第二年，杜苏福的大哥去黄平州收尸，才把苏福接回了四川嘉定的杜家场老家。她回家不久，家乡又爆发了兰大顺、李短继领导的农民起义。当时的官宦之家，皆不能幸免。乱定后，杜家的财产尽空。苏福与祖母、大母和二姐相依为命。祖孙四人常以糠菜疗饥。不得已，祖母就将苏福寄养在同族的叔伯之家。从堂姐妹们常常欺负这个小妹妹。一次他们逼住苏福去喝檐溜水，致使她腹胀腹泻了好多天。大母知道后，才又把她接回来。

苏福在艰苦中渐渐长大，饱尝了生活的艰辛，她拼命学纺绩，学绣花，学缝纫，替人家做手工活，赚得一些工钱，赡养祖母和大母。由于苏福心灵手巧，很快她就博得了“针神”的名号。

1872年，苏福15岁嫁到了郭家。20年来，她含辛茹苦支持着丈夫和翁姑，本来就孱弱的身体，由于常年劳累，加之生育过多，35岁的人就过早地显出衰老来。

1892年11月15日，杜夫人又临盆了。原来，她在受孕时，那夜曾梦见一只豹子，猛然扑到她的怀里，并咬住她的左手虎口。她一惊醒来，从此怀孕。她一直认为这是吉兆。长辈们都都盼望着再添一个孙子和重孙。现在，妯娌们忙着烧水、预备包裹，接生婆忙着擦拭她那一套收生的傢什。产妇在一阵紧一阵的阵痛过后，宫门渐开了。接生婆立即让大嫂帮着抱腰，将准备好的脚盆放在产妇的胯下。羊水流出了，再一会儿，看见孩子的一只脚出来了。这使接生婆大吃一惊，顿时惊慌失措。因为正常的生产，应该是婴儿的头先落地。现在却是脚先出来，显然是一种不正常的胎位。弄不好母子两人的性命都不保。杜苏福见接生婆惊恐的样子，她问明了情况，倒先镇静了下来。她叫接生婆，托住婴儿的脚，再用另一只手，去子宫内寻找另一只脚，将双脚同时拉出。她说：“你们不要管我，保住孩子要紧！”

接生婆知道，这样做产妇非常痛苦，但是不这样，危险性就更大。便说：“你咬着牙，闭上眼，挺住！”。

杜夫人额头上的汗珠越来越大，嘴唇咬出了血印，面色铁青。周围的妯娌们，房门外的全家人，都为她捏了一把汗。

大家都在屏声静息，只有产妇的呻吟声，大嫂低低的安慰声，接生婆的气喘声。突然，“哇！”一声婴儿啼哭声传了出来。大家这才松了一口气，连忙问：“大人孩子都好吧？”

接生婆王妈说：“恭喜老祖宗，你又添了一个重孙子！”

全家欢腾起来了，妯娌们忙着向街坊邻居送喜粥、喜蛋。

为了给儿子起名，郭朝沛去请教了家塾里沈焕章老夫子。把他夫人受胎时梦豹的事告诉了沈先生。说他们夫妻曾经商量过，如果生个儿子，就叫豹儿。不知先生认为好不好？”

沈先生略一沉思，便说：“我看还是叫文豹的好。”沈先生想的是：“豹为武形，而他家的祖宗家训是：‘子孙虽愚，经书不可不读。’在我手里，他家的三伯父和大哥，都已中了秀才，如再从我手里出一个秀才，那也是我的平生幸事。”于是他才在“豹”字前面加上一个“文”字。

郭朝沛听了，连说：“好，好！”

就这样，这个新生的婴儿乳名便叫“文豹”。

而他的母亲虽然也喜欢这个名字，但却忘不了她生下的是第八胎，为了默默地纪念文豹前面夭折了的三位兄姐，母亲就叫他“八儿”。

天长日久，文豹的名字倒被人们淡忘了，“八儿”的名字倒成了他童年时代的通称。待到他再长大一些，乡人们都称他为“八老师”了。这位“八老师”就是后来的郭沫若。

“八儿”长得酷似他的母亲，瓜子脸，大额头，额角宽广，头大，耳大，皮肤细嫩。一个月会笑，五个月就呀呀学语，非常逗人。兄姐们都很喜欢他。戏称他为“大头”。

“八儿”学会说话了。母亲经常在他的摇篮边一面推着摇篮，一

面唱着儿歌：

峨眉山，
峨眉山，
你的山在哪一边？

月儿光光，
下河洗衣裳，
洗得白白净净，
拿给哥哥穿起上学堂。
学堂满，插笔管。
笔管尖，尖上天。
天又高，一把刀。
刀又快，好切菜。
菜又甜，好买田。
买块田儿没底底，
漏了二十四颗黄瓜米。

在母亲的抚爱和儿歌声中，八儿长到两岁了。在夏季夜晚的星月下，八儿和哥姐们在后园里捉迷藏。一时间，八儿找不到他们了。他们便躲着喊：“大头，大头，下雨不愁，人打伞，你打头！”于是八儿顺着声音，捉到了他们。大家欢笑在一起，拍着手儿，齐唱：

月儿走，我也走，
月儿给我提烧酒。
烧酒顶好吃，
月儿月儿舍不得。

坐在院子里乘凉的曾祖母和母亲们都不由得为这种天真的乐

趣所陶醉。

八儿3岁时，妈妈又为他生下了一个小弟弟。他高兴得什么似的。见人就说：“我是阿哥了！我是阿哥了！”

听说母亲要去外婆家。八儿闹着也要跟着去：“弟弟去，我也要去！”

外婆家在杜家场，离沙湾场有60多里，除了坐船走水路，还要走旱路。这次妈妈本想不带他去，因为一个人要带两个孩子走远路，实在不方便。见八儿闹着非要去，她的心又软了下来。心想：“八儿长到3岁，还没有到过外婆家。外婆也常常派人捎信来，让把外孙八儿带来让外婆看看。这几年难得回娘家，这次也真该把他带了去。”

于是，她就和朝沛商量。朝沛店里走不开，就派伙计刘老大送她去，一路上帮她照应小孩。刘老大准备了一付箩兜来挑他们弟兄俩。

听说妈妈带他到外婆家去，八儿见人就说：“明天我要去外婆家了。”第二天，天没有亮，八儿就叫着要起床，说：“天亮了！娘，起来吧，起来吧！到外婆家去！”

一清早，他们就上路了。刘老大担着箩兜。前面坐着小弟弟，后面坐着八儿。在街前大渡河边的码头上了船，顺着大渡河漂流而下，到了嘉定城。刘老大担起了箩兜，杜夫人坐着一架滑竿，直奔杜家场。太阳已经偏西，但照射到人的头上，还是火辣辣的。杜夫人怕孩子们晒得难受，就从包袱里拿出两件单衣，罩在两个箩兜的上头，形成了两个圆锥型的天幕。八儿开始还感到挺有趣，一会儿就闷得慌，黑洞洞看不到外面。他就将衣服扒开一条缝，一会儿回头看看坐在滑竿上的妈妈，一会儿又看看周围那些不同于家乡的景物。一会儿伸胳膊，一会儿伸腿，一会儿要撒尿，一会儿又要喝水。他这么乱动，把刘老大弄得好苦：“八少爷，乱动个啥子！弄得我肩头好痛噢！”而这时的小弟弟，早就在前面的箩兜里睡着了。

走到一片山岩前了，在山岩的一个石洞门口，坐着一个头发花

白，面容憔悴，衣衫褴褛，手持木杖的女乞丐。看见他们走来，就站起来向他们伸出一只黑黝黝的手。并向着八儿一笑，露出了两片长门牙。八儿吃了一惊，立刻想到恐怕这就是妈妈对他讲过的熊家婆。

八儿常听妈妈讲熊家婆的故事。妈妈说，有个红帽子姑娘，跟妈妈住在一起。有一次妈妈做了一些好吃的叶儿耙，叫红帽子姑娘送到外婆家给外婆吃。红帽子姑娘高高兴兴地送去了。她走过一片森林，遇到了一只老熊。老熊问：“姑娘你到那儿去？”

红帽子姑娘说：“我到外婆家去。”

“去做啥子？”老熊又问。

“送叶儿耙给外婆吃。”姑娘说。

老熊想，吃了这个小姑娘不够饱，我不如连她的外婆一起吃掉。我先来骗一骗她。就对红帽子姑娘说：“你去外婆家，应该再送外婆一束花。”

姑娘说：“我没有花”。

老熊向后面一指：“那边就开了不少花，你去采一束吧。”

小姑娘听信了老熊的话，就去采花儿去了。这时，老熊连忙赶到了小姑娘的外婆家。学着红帽子姑娘的声音，叫开了外婆家的门。外婆一看是只熊，连忙关门，已经来不及了。老熊扑倒了外婆，就把外婆吃了。

老熊很坏，还要吃小姑娘。它把外婆的衣裳穿上，头巾扎上，把外婆家的门儿掩上，坐在门背后，等着红帽子姑娘来。

红帽子姑娘采集了一束小红花，提着叶儿耙，蹦蹦跳跳地向外婆家来了。到了外婆家门口，边敲门，边叫：“外婆，外婆！”

老熊学着外婆的声音，答应了一声，就把门儿打开了。

红帽子姑娘抬头一看是老熊，见它穿着外婆的衣裳，扎着外婆的头巾。就问它：“我的外婆在那儿？”

老熊张开血盆大嘴，“哈，哈！”大笑，拍一拍它的大肚子：“瞧！在这儿哩！我早已把她吃了！”

小姑娘转身想跑出屋子去叫人。老熊一把揪住小姑娘的衣裳，一口就把红帽子姑娘吃掉了。

八儿每当听到这个地方，就捏着小拳头，紧抿着嘴，然后对妈妈说：“老熊真坏！”

妈妈告诉八儿，老熊把红帽子姑娘吃了之后，就在外婆的床上睡着了，打起呼噜，被一个老猎人听到了。老猎人就用刀将老熊的肚子剖开，红帽子姑娘和外婆又活了转来。这时候老熊还没有醒，红帽子姑娘就去搬了一块大石头，填在老熊的肚子里。等老熊醒过来的时候，要走也走不动了，最后就被石头压死了。

妈妈讲到这里，八儿这才高兴起来，连说：“死得好，活该！”

八儿现在看到的这个乞丐婆，马上就认为这就是熊家婆。他立即喊道：“娘，你看！熊家婆！”杜夫人不禁笑了起来。刘老大也在吓唬他：“你再乱动，我就把你送给熊家婆。”

八儿住在外婆家，外婆、二姨娘、二姨爹都很喜欢他。不远的草堂寺正在搭台唱戏。八儿闹着也要去看戏。二姨爹就叫张狗儿背着八儿去了。戏场里的人很挤，背在背上看不到。八儿便嚷着要骑在张狗儿的脖子上看。张狗儿答应了。

八儿看到戏台上有一个戴着野鸡翎帽子的女人，正在对着镜子梳头，一位戴着有两根飘带的黑帽子的青年男子，在她的背后偷看她梳头。那女子看到镜子里出现了一个男人，便吃惊地掉过头去看，那男人就赶快躲了起来。八儿感到很有趣。这是川剧《游金河》里的一段。

八儿喜欢看打仗的戏，结果打仗的戏很久都没有出台。于是他就没精打采起来。张狗儿见他骑在脖子上打瞌睡，便将他背了回来。

二姨爹有个兄弟叫张十爷。他长着一堆乱蓬蓬的头发，一堆乱蓬蓬的胡子，戴着一付没有镜片光剩黑框子的眼镜，拿着一把只有光框子的团扇。八儿对他又害怕，又觉得挺有趣。

这次外婆家之行，给郭沫若留下了这些不能磨灭的印象。

二 入家塾初露才华

郭沫若两岁时候，妈妈就教他背诵唐诗。有一首诗，直到郭沫若的晚年，他还记得十分清晰。这首诗是：

淡淡长江水，悠悠远客情。
落花相与恨，到地亦无声。

杜夫人没有上过学，但在她后来的家庭环境中，耳濡目染，也识得不少字，还背得很多唐诗。

上面说过，杜夫人手很巧，学会一手刺绣，而且她能自画自绣。不过，她画荷花，常把荷叶画到了荷梗上。沫若少年时曾笑过她，说她画错了。她笑笑说：“我是自己想出来的，那比你们有什么画谱、画贴呢。”她的刺绣远近闻名。

沫若长到三、四岁的时候，不仅能背得很多唐诗，还能听懂街上讲“圣谕”的先生说善书。沙湾场说善书是在街门口用三张方桌搭成一个品字形的高台。在上面一张方桌的中央，供着一道“圣谕”牌位。下边右手一张桌子上放一把椅子。如两个人合说，便在左右桌子上各放一张木椅。

说善书的先生，开始先得向“圣谕”牌位磕 3 个头，站起来拉长声音念 10 条“圣谕”，然后才登台说善书。这些善书并不都是要求人们拜佛念经，大多却是民间的传说故事。象什么《穆桂英》、《樊梨花》、《二度梅》、《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等等。大体是 7 个字一句编成，隔行压韵，内容都是完整而生动的故事。乡下人很爱听，又叫它“七字断”。宣讲的人有时还用金钹、鱼鼓、简板之类的乐器以助声势。讲到激昂的地方总要高歌，并把声音拖长，讲到悲哀的